

证券代码：837695

证券简称：航天汇智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上午 10:00。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695	航天汇智	2024年4月3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章彦律师、赵雄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30号北京航天精密大厦A座406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就2023年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提出了2024年工作目标。

###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拟编制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2023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和《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2）。

（四）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负债情况、股东权益情况、现金流量情况等进行了分析和确认。

（五）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 2024 年财务预算主要指标、经营目标等进行了详细的说明。

（六）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当期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拟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聘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用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结合资金使用需求，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上述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理、银行保函、信用证等形式。具体授信日期、授信额度、授信期限及利率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额，具体融资额将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前述授信业务及与之配套的担保、抵押事项，在不

超过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全权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郭常杰。

（九）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十）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详见《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十一）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 2、由委托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3、法人股东代理人凭法人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

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5月8日8点30分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30号北京航天精密大厦A座406 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10-68748056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 《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航天正通汇智（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2日